

#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在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新度村亭道尾22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正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名（其中独立董事王占军先生、独立董事傅元略先生、独立董事陈工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7）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8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；无反对票；无弃权票。

#### 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9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；无反对票；无弃权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

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8月21日